

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函

地址：310401新竹縣竹東鎮中興路4段195號

承辦人：黃序文

電 話：03-5918508

傳 真：03-5820471

電子信箱：HWHuang@itri.org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08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工研能字第111001722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1110017223A00_ATTACH1. pdf)

主旨：更新「111年節約用水績優單位表揚選拔須知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經濟部水利署委託本院辦理「111年表揚節約用水績優單位及節水達人選拔活動」，前次函文檢附「111年節約用水績優單位表揚選拔須知」已予更新，以本文附件取代。
- 二、新版選拔須知為新增第八點(五)評分結果各組之第一名頒予特優獎座及獎金；各組第二名至第三名，頒予優等獎座及獎金；各組其餘獲獎者頒予甲等獎座。
- 三、新版「111年節約用水績優單位表揚選拔須知」，可於「節約用水資訊網」(<https://www.wcis.org.tw/>)，111年度節約用水績優選拔活動網頁下載。
- 四、本案聯絡窗口：工研院綠能所黃序文(03)591-8508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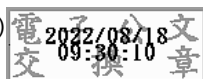
A080400_公用事業科111/08/18



1110234207

有附件

副本：經濟部水利署(含附件)



訂



線